

夜與晝的整全性靈修

十字若望與依納爵的對談

盧德¹

本文採取榮格學派的觀點，整合十字若望與依納爵的靈修觀。透過交談，兩位大師正好相輔相成地，為我們指出一體兩面的全人靈修之道，而且猶如陰與陽，缺一不可，共同反映存在的本質。為此，靈修作為天人關係的交融，我們需同時受教於十字若望與依納爵，並如同耶穌在「十字架」上祭獻，才能實現「神婚」，且「愈顯主榮」。

前 言

黑夜與白晝，構成完整的一天；猶如陰與陽，同是存在的本質；也正如創一1~5所言：「在起初天主創造了天地……深淵上還是一團黑暗……天主說：『有光』就有了光。天主見光好，就將光與黑暗分開。天主稱光為『晝』稱黑暗為『夜』」。

心理學家榮格（C. G. Jung, 1875~1961）曾言：「不要光只是成為一個好人，而寧願成為一個完整的人」。言下之意，「完整」包括好的、不好的，全都得概括承受；而且唯有包容、接納完

¹本文作者：盧德，本名楊素娥，輔仁聖博敏神學院教義系博士畢，專研心理學與靈修整合。現任輔仁聖博敏神學院專任研究員及叢刊執行主編。論著散見教內期刊，並著有《榮格宗教心理學與聖三靈修》、《夢與神話的靈修旅程》等專書。

全的自己，人才可能是健康的。靈修生活亦然，黑暗與光明本是對應而完整的一體。榮格的一名女弟子Debbie Ford亦曾言：

「光靠想像光亮，不能給我們帶來啓悟，我們同時也要意識到黑暗」²。具體而言，人無法直視光，必須透過某種物體及其反射，才能意識到光的存在，然而此物體必然產生暗影。可見，光與暗，是不可分割的一體。

從某種層面來看，這正是十字若望與依納爵兩位大師在靈修精神上的互補。雖然前者是為一位詩人，因著重隱修與默觀，而更多強調「夜」；後者是為一名軍人，因著重使徒性的「操練」，而顯得較重「晝」；但兩者非但不衝突，反而相輔相成，而且缺一不可。換言之，人同時需要「夜」的安歇，也需要「晝」的活動，如果僅有「夜」或僅有「晝」，此人將難以存活。同樣，靈修生活若僅有單面向的發展，則亦產生片面不全以及盲點：唯有平衡、擁抱、整全兩者，方能達至天地人合一的靈修目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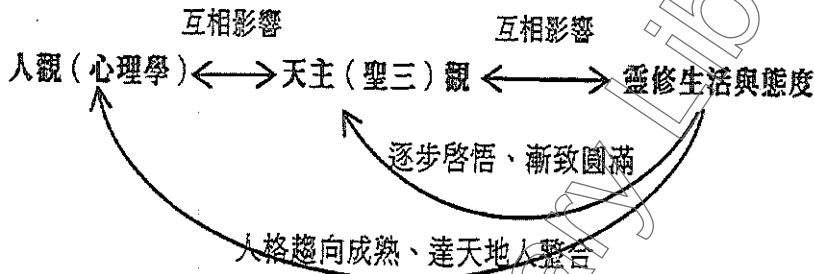
本文透過十字若望與依納爵兩位大師的靈修交談，並根據榮格心理學的論點（參閱下頁圖示）³，採取全人整合的靈修模式，首先整理兩位聖者的人觀、神觀與靈修觀，進而指明這條路「逐步啓悟、漸致圓滿」的過程，終至「人格趨向成熟、達天地人

² Debbie Ford 著，黃漢耀譯，《黑暗，也是一種力量：將內心黑暗面化為生命力的榮格陰影進化論》（*The Dark Side of the Light Chasers*，台北：快意人生，2000 初版），31 頁。

³ 詳參：拙著，《榮格宗教心理學與聖三靈修》（台北：光啓文化，2009 再版）：圖示引自該書 43 頁。

整合」的靈修目標。

〔圖〕人觀、天主觀、靈修生活三者的關係圖



以下將就十字若望與依納爵兩位大師，根據上圖而整理、分析其天人靈修觀如下：

一、人觀

(一) 十字若望：由本性的受造物，走向神化人觀

從靈修觀點⁴來看十字若望的人觀（人學），可粗略概分為感官與靈魂兩部分。前者相當於受造界的受造物，而其感官仍然隸屬於靈魂；後者則可透過分享神而被神化，雖然靈魂仍與神有別。十字若望更言：

⁴ 而非從哲學觀點來探討。讀者若有興趣，可參閱關永中教授於〈明鑒洞照、趨機若響〉一文中的深度分析，該文收錄於：十字若望著，加爾默羅聖衣會譯，《攀登上加爾默羅山》（台北：星火文化，2012 初版），391~468 頁。本書以下簡稱《攀》，十字若望的引文，以縮寫數字取代卷、章、節。

「從靈性觀點來看，生命有兩種：一種是榮福的生命，來自面見天主，這必須經由本性的死亡才可以獲得。另一種是成全的靈性生命，就是因愛的結合而擁有天主，這是藉著徹底地克制所有的邪惡、慾望和人的自我本性，而獲得的靈性生命。」（《焰》2.32）⁵

弔詭的是，十字若望「稱靈魂與天主結合的這個歷程為夜」，這是靈魂的煉淨；但這看似黑暗的夜，卻竟是「幸福的好運」。他在《兩種心靈的黑夜》中，更具體地解釋如下：

「天主用強烈的清潔劑和痛苦的煉淨來潔淨靈魂，在其感官和心靈的部分，淨化靈魂對現世、對本性、感性和靈性的事物，所有不成全的情感和習慣。天主這麼做，是藉著弄暗內在的官能，倒空他們內所有的這一切事物，約束並乾枯感官和心靈的情感，削弱靈魂對這一切的本性力量。……這一切事，無非是以超性之光，光照人類的理智，使之成為神性的，且與神性結合。把天主的愛灌輸給意志，使之不再亞於神性，而且絕不會以非神性的方式去愛，卻與天主的聖意合而為一。記憶亦然：所有情感和欲望，全都按照天主的意思轉變成為神性的。因此，這個靈魂成為天上的靈魂，充滿天上的氣息，說他是人，其實更是神。」⁶

⁵ 即：十字若望著，加爾默羅聖衣會譯，《愛的活焰》（台北：上智，2000）。本書以下簡稱《焰》，引文以縮寫數字取代卷、章。

⁶ 十字若望著，加爾默羅聖衣會譯，《兩種心靈的黑夜》（台北：星火文化，2010），卷二第十三章 11 號。本書以下簡稱為《夜》。

在此觀點下，人的靈魂在默觀中，瞻仰天主，而生愛慕之情，渴望與主進入「神婚」，亦即「神性結合」之中。

由此看來，這「幸福的好運」，就是人性徹底的轉化，包括靈性的三大感官——理智、意志、記憶——均全然由神性來取代，使人不再是原來的那個「小我」，卻如木炭因「愛的活焰」而被徹底燃燒，終至失去了原來那個粗糙、乾枯、既無價值也毫不起眼的黑木炭，轉化為爐火純青、透亮發光的炭火。

「那麼，人應該懷著極大的忍耐和恆心，生活在天主所加給人的所有困苦和試探中，無論是為內在的或外在的、心靈的或身體的、大的或小的，都應該全盤接受，如同來自天主的手，視之為良藥，不要逃避，因它們會給他健康……。」（《焰》2.30~31）

這段由本性的受造物，走向神化人觀的歷程，不但需要時間，而且人憑著自己的努力，是無論如何都無法獨自完成的，而非得仰賴天主的恩寵不可。至於要如何仰賴天主呢？唯靠信、望、愛三超德。本文將在論十字若望的神觀中進一步闡述。

（二）依納爵：由「中古騎士」走向「基督騎士」

依納爵的人觀（人學），明顯地與他身任軍職的背景有關：同樣，由此而來的靈修精神，便是由一名普通的「中古騎士」走向「基督騎士」。在《神操》凡例1號中，他開宗明義地指出其目標：舉凡該有的省察、默想、口禱、心禱等神靈功課，均是為逐步「整頓料理自己的靈魂，驅除偏情，以覓得天主的聖

意，從而調整自己的生活……」⁷。

依納爵為戰勝自己，也為使我們不為任何不正的心思、情緒所影響（這不但是事實，而且持續地影響吾人的生活），要我們整頓生活，以便在個人生活的具體情況中，時時尋找、發現天主的旨意。為此，《神操》第一週便以「省察」開始，然後才做第一個「操練」。他個人對自己的省察不遺餘力，也為賠補自己的罪過，曾經不斷地辯告解，甚至為心窄症（《神操》345~351號）所苦；同樣，他在第一週的「原則與基礎」上，也要求操練者默思己罪，以反省自己的生活，進而判斷何處需要悔改及做補贖。

想當然耳，依納爵對於「浪子回頭」的福音故事（路十五11~32），必然是感同身受的。事實上，這也是《神操》第一週的祈禱材料之一，以便「一、使我深切認清並憎恨我的罪過；二、覺出我行為的違情悖理，在深懲痛絕之餘，矢志改邪歸正；三、認識世俗的真面目，俾能真心憎惡，摒絕一切世事及其虛幻」（《神操》63號）。

雖然後來依納爵已領悟出：天主的慈愛遠遠勝過罪惡的補贖，故他「已不只是為賠補自己的罪過，而是為取悅天主」（《小傳》14號）⁸。對於往日的罪過，他固然悔恨，卻也能進而由補贖轉為愛，甚且極願為天主作些大事，一如他決心仿效其他聖

⁷ 本文引用的《神操》，皆根據房志榮譯，《聖依納爵神操》（台北：光啓文化，2003）一書。引文直接標示其編號。

⁸ 即：聖依納爵著，侯景文、譚壁輝合譯，《聖依納爵——自述小傳·心靈日記》（台北：光啓文化，1991）。本書以下簡稱《小傳》，引文逕以編號標示。

人所做的，而且願做更大的。

故簡言之，神操的本質，如同依納爵所言：「將自己的意志和自由全部獻上，讓至尊天主按照祂的至聖意旨處置他本人及他有的一切」（《神操》5號）。可見依納爵的人觀，是「全人」地奉獻，完全為天主所用。而這裡所謂的「全人」，不只是記憶、理智、意志等內在官能，更包含視、聽、嗅、味、觸等外在五官的體味（參：《神操》121~126號）。而當然地，這樣的「全人」觀點，亦是來自他的神觀——基督生平：以下將在其神觀中進一步闡述。

二、神觀

（一）十字若望：永恆的根源、「超位格」

當十字若望擔任革拉納達修院的院長時，曾有一位心地單純、目不識丁的好修士，在散心時向他問道：「天主是什麼？」十字若望回答：「天主就是祂願意什麼，祂就是什麼」：換句話說，「我讓祂自由，隨心所欲」⁹。顯然，十字若望不強加自己的觀念於天主，也不界定祂：因為祂是無限的，雖然祂也是親近而親密的。說明如下：

首先，天主是無限的，祂是永恆的根源：因此，祂也是「超位格」的。換言之，祂無形無像、無處不在、處處都在：祂就是存在自身。然而，人要如何認識這位「超位格」的神呢？十

⁹ Federico Ruiz 著，台灣加爾默羅隱修會譯，《聖十字若望的生平與教導》（台北：上智，2000），29~30頁。

字若望認為：光靠人的本性「主動」地追求，無法抵達神性的根源；換言之，即使人能夠以信、望、愛三超德來尋求天主，但最終，這信、望、愛三超德也是來自天主，祂以其「超性」恩寵灌注予人，人其實是「被動」地領受對天主的認識：

「靈魂被動地接受天主的自我通傳，就好像張開眼睛，這光被動地通傳給他，除了張著眼睛，他什麼也沒做。接受以超性的方式灌注的光，這就是被動的認識。」（《勞》
2.15.2）

十字若望多次以「超性」一詞表達天生的屬性，並以此形容祂通傳予人的恩寵；為此，天主也是親近而親密的。正如他在《靈歌》27詩節中說的：「天主在你內，雖然你沒有覺察祂」。身為一名默觀者，他不僅是向內、而且以極深的向度，看見事物的本質、體悟真理、尋獲天主；最終，他的體悟是：一旦沉睡的靈魂甦醒過來，會發現其實我們自以為的默觀，看似主動，實則卻是被動的：「當親愛的主產生這個清醒時，靈魂彷彿覺得天主在他心中甦醒，從前天主在那裡好像是沉睡的一般……」（《焰》導論 5）。

至此，我們可說：信德使人能在萬物中看見並經驗天主；然而，信德是天主的恩賜，尤有甚者，我們之能看見天主，是因天主先以愛注視了我們，我們其實是被看見、被注視；而此注視，就是愛。這就是默觀者的基本心態——天主以其超然之愛，引我們進入「超位格」的、只有在出世的隱修中方能體會的「一體性靈修」中。而當然地，由此也生出了「在天主內神

化結合」的盼望。

事實上，「榮福聖三居住在靈魂內，以聖子的智慧，神性地光照他的理智而居住在他內，使他的意志歡欣於聖神，並且在聖父甜蜜歡愉的懷抱中，強而有力地吞沒他」（《焰》導論 5）。這種「神化境界的愛」，就是天主的本質之一：「天主是愛，那存留在愛內的，就存留在天主內，天主也存留在他內」（若壹四 16）。這對十字若望來說，再清楚不過了：「因為除了使靈魂與祂同等之外，祂沒有其他更能舉揚靈魂的方式……因為愛的特性是使愛者和所愛者同等」（《靈歌》28.1）。而人在今生所能達到的最高成全，即「在天主內神化結合」。

（二）依納爵：道成肉身、「更」的天主

依納爵的神觀，與基督的「道成肉身」密切相關。事實上，整部《神操》的鍛練，同時也是他個人尋求天主的整個生命歷程¹⁰，都與默想基督生活、生平及事蹟，尤其是祂的死亡與復活奧蹟，並在耶路撒冷達到高峰，密切相關。

那麼，依納爵所認識的耶穌基督，是個怎樣的神呢？顯然《若望福音》一章 1 和 14 節，是理解其神觀的關鍵：

¹⁰ 從《聖依納爵自述小傳》及《神操》中，處處可見他默觀基督的生平事蹟，尤其他自稱為「朝聖者」，在聖地及橄欖山上體悟耶穌的召叫，並在耶穌升天中達到高峰，當他回到巴塞隆納的時候，依納爵可說是做完了他個人的神操。參：《小傳》47、99 號；及穆宏志、吳伯仁著，〈依納爵靈修與神操〉，收錄《基督教靈修學史》第二冊（台北：光啓文化，2014 再版），217~247 頁。

「在起初已有聖言，聖言與天主同在，聖言就是天主……聖言成了血肉，寄居在們中間：我們見了祂的光榮，正如父獨生者的光榮，滿溢恩寵和真理。」

首先，「在起初已有聖言」，已充分顯示天主是宇宙萬物的根源、創造者與主宰；而「聖言與天主同在，聖言就是天主」，更顯示耶穌基督作為天主的第二位，祂是「成了血肉、寄居在們中間」的真理，只要我們看了祂，就是看見父。

其次，「聖言成了血肉，寄居在們中間」，是「入世神觀」的最充分表達。換言之，天主不是高高在上、遙不可及的神，卻是一如您我的血肉之軀，有人性、有掙扎，祂不但有愛、有淚，甚且會愛到受傷、愛到流血與流淚。這種入世神觀，充分顯示了天主為拯救人類與宇宙萬物所做的徹底奉獻；由此也顯示天主極為動態的「有為」的一面。

依納爵的神觀，正是這麼一個既超乎人所能理解與想像的神，卻又是如此真實、具體、親近人的神。因此，人雖然無法成為如同天主一樣，卻能夠明瞭祂、甚至仿效祂；進而，在天人關係中，延伸出在愛中交流、對禱、互動模型的「位際性關係」。而這，就是「使徒性靈修」的典範。

正因為依納爵的神觀如此弔詭，所以他用了「*Magis / 更*」一詞來形容天主。換言之，對人來說，祂「永遠是更偉大的天主」。這樣的天人關係產生某種動力，同時帶給人行動與默觀，因為祂是無止境的「更」，也打開了人通往無限的領域。總之，當人「更」讓天主做主，由祂選擇和領導，那麼人在自己的生

命中，就可能有「更多的 Magis / 更」。

三、靈修觀

(一) 十字若望：神婚——隱修性的神秘觀

十字若望在《攀登加爾默羅山》一書中，便開宗明義指出其靈修目標是：「靈魂經過黑夜，達到與天主之愛完美結合的神性光明」（《攀》序言·1）。這過程兼具「黑夜」與「光明」，正是一體性靈修的兩大面向。

十字若望更在《愛的活焰》序言中指出：「神化境界是人在今世所能達到的最高境界」¹¹，這就是他經常說的「神婚」。他在《靈歌》中解釋道：「神婚……就是在心愛的主內完全神化」（《靈歌》22.3）。那麼，這「完美結合的神化境界」是如何做到的呢？答案僅一個字：「愛」。他說：

「該知道，愛戀和執著某受造物，使人等同於所愛戀的那個受造物；愛戀愈深，則愈相似受造物，同化作用也愈大，因為愛使愛者和被愛者彼此產生相似。」（《攀》1.3.3）

然而，為達至「以愛還愛」，以與天主結合，靈魂必須先死於舊生命（自我），否則將成為「天主灌注默觀時的障礙」（《焰》3.29~67）。天主希望所有靈魂都是成全的，但祂只能找到極少的心靈，願意忍受達到這樣境界的考驗（參：《焰》2.27）。為此，在《靈歌》和《愛的活焰》中，十字若望都提到了人靈如何全然

¹¹ 十字若望著，《愛的活焰》，19頁。

被淨化的過程：必須藉由「棄絕世上的萬物、克制本性的慾望和情感……」（《焰》1.29~34），如此，靈魂方有可能享見光榮中的天主。

具體而言，一旦「靈魂的一切動作、作用和傾向……死於先前所有的，都變成了神性的動作，活於天主」（《焰》2.34；另參《夜》2.42；《靈歌》38.3），則「這個靈魂，在愛火內被如此內在地焚化，得到如下的特質：他不僅與火結合，且在他內產生一道活的火焰……；然而，當這火燒得更熾熱，再繼續燃燒時，木頭變得更輝耀，充滿火焰，甚至倏忽燒起，從木頭內射出火焰」（《焰》序3~4）。

至此，人已全然「質變」——由主動進入被動、由本性進入神性；天人之間不再有任何空隙，人在默觀中經驗「神婚」，而此「天人合一」的神秘體驗，在其動態結合的方式中，亦將「黑夜」（尤指被動的心靈黑夜）質變為光明的「愛的活焰」。

「為此，我們可以把靈魂處於此神化境界中的一般情況，比喻為始終沉浸在火裡的木頭，而把這個靈魂的動作比喻為從愛火中爆裂出來的火焰。」（《焰》1.3~4；《靈歌》26.11）

實在地，所謂「靈修」，便是回歸靈魂的中心點——天主：當人以其存有的一切能力、作用、傾向及一切的力量達到天主時，他必會達到他在天主內最終極也最深層的中心點，也必會以全部的能力認識、愛慕和享受天主（參：《焰》1.12）。而這就是愛，也因著愛，我們得享天主為我們所保有的一切：

「因為愛，就是為了天主，剝除和擺脫所有不是天主的一切。當此事完成後，靈魂將在天主內受光照與神化。而且天主會通傳自己的超性生命給他，竟致使他看起來就像天主，也會保有天主本身所有的一切。」（《華》257）

（二）依納爵：愈顯主榮—使徒性的神秘觀

不同於十字若望身為一名隱修士，依納爵明顯地活躍許多。從《神操》開宗明義所提供的祈禱方式，極其多樣化，便可得知他的靈修觀，充滿了動態的、積極的、主動的、使徒性的神秘觀：

「神操這個名詞，是指任何省察、默想、默觀、口禱、心禱，以及下面要說的其他靈修神工。就如散步、走路、跑步都是體操；同樣地，準備整理靈魂，驅逐邪情，好能認清天主的聖意，以便調整自己的生活，拯救靈魂，也都叫『神操』。」（1號）。

此外，《神操》十分強調操練者從一開始就要具備慷慨的心胸，將全部意願和自主奉獻給天主，任憑祂隨意措置，為能更好地事奉祂（5號）；也因此故，他對每個默想或默觀的材料，都會囑咐操練者表達出祈求的渴望。而為要全人地「懷有基督耶穌所懷有的心情」（斐二5），依納爵也要操練者善用理智來推想、善用意志來激發情感、善用記憶和想像來專注於主耶穌的奧蹟；同時也善用五官：

「用你的心去感受體會，讓吾主所言所行顯現在你面

前，好像你親耳聽到、親眼看到一樣，那麼這一切為你都變成親切甘飴的，因為你懷著渴望沉思它，更玩味品嘗它。雖然這些事蹟是過去發生的事，你應默想這一切，有如發生在現在一樣，讓你的心親臨聖地，以熱切的心神親吻耶穌曾站立其上的那塊聖地。聽祂在說什麼、看祂如何對待門徒及罪人，祂如何說話、宣道、如何行走和歇息、睡覺和醒來、用餐和行奇蹟。¹²」

在前述論及依納爵的人觀時，已說明他由一名「中古騎士」走向「基督騎士」的目的，便是「追隨基督，拓展神國」。也因此故，他極看重悔改及補贖，以便放下過往一己的私慾與罪過；然後，隨之而來的靈修要點，便是「選擇」與「奉獻」，而且是「無我的選擇」、「全然的奉獻」。

事實上，「奉獻」的精神貫穿了整部《神操》。我們幾乎能在四週的《神操》中，精簡扼要地整理其奉獻的精髓，如下：

- ◆ 第一週：「我為基督『做』了什麼？現在為基督『做』什麼？將來為基督應該『做』什麼？」（《神操》53 號，第一操練的對話）
- ◆ 第二週：「只要更能專奉祢讚美祢，我真心願意，滿心切望，效法祢承受一切凌辱反對，忍受一切實際的和心靈的貧窮；只要祢的至聖尊威選擇『收納』我，在這樣的生活

¹² 拉蒙·鮑狄斯塔（Ramon Maria Luza Bautista, S.J.）著，謝詩祥、鄭兆沅譯，《避靜、祈禱與分辨：依納爵神操 101 問答》（台北：光啓文化，2012），143~144 頁。

和地位上。」（《神操》98號，世界君王祈禱的奉獻）

- ◆ 第三週：「先和聖母對談，望她代禱她的聖子及其主，『收我』在祂的麾下：第一，守極度的神貧，如果至尊天主願意挑選我、收納我的話，更願懷抱寶貧。第二，只要不致引人犯罪或惹至尊天主不悅，願身受侮慢凌辱，為能在這一點上多多則效基督。」（《神操》147號，兩旗默想的對禱）
- ◆ 第四週：「主，請祢收我全部的自由，我的記憶，我的理智，和我的整個意志。凡我所有，或所佔有，都是祢所賞賜的：我願完全奉還給祢，任憑祢隨意安排。只將祢的聖愛，和祢的聖寵，賞賜給我，我便心滿意足，別無所求了」（《神操》234號，為獲得愛情的默觀）。

此外，從上述四週的奉獻中，我們亦清楚見到依納爵所採取的「對禱」模式：「對禱就是晤談，正如朋友之間或主僕之間的談心，或求恩，或自訟，或陳情，或請教，無一不可……」（《神操》54號）。

由此，我們已能從《神操》中領悟依納爵的靈修觀：奉獻要無私、氣度要寬宏，讓聖神自由地運作，祂自會啟發我們內心過去前所未見的盲點、缺點、罪惡，並讓過去種種以自我為中心、鶯鳥埋沙（眼不見為淨）所導致的「污點」和「未能射中目標」的罪惡，及其接踵而至的徬徨和苦難，徹底「轉向」，改為敬愛天主，進而衍生出「事奉」與「仿效」，再進而衍生出：「責任」與「使命」。而這一切，均立基於他對基督的「主僕與君臣關係」，甚且還要「愈顯主榮」！

值得一提的是，在此「主僕與君臣關係」中，依納爵的選擇和奉獻，是從開始的「主動」逐步走向後來的「被動」態度。換言之，他慷慨的奉獻——徹底地交付自我——本是針對一己過往的反省：但當天主的生命浸透他生活中的一切時，因著恩寵、啓示不斷地澆灌，靈魂倍感輕省與自由，此時，他已能「在萬事萬物中找到天主」、「在行動中瞻仰」，正如保祿所言：「我生活已不是我生活，而是基督在我內生活」(迦二 20)。

四、整合十字若望與依納爵的靈修

經由上述分別簡介十字若望與依納爵的人觀、神觀與天人靈修觀，已可簡要做個比較如下：前者是個「詩人」、後者是個「軍人」；前者過的是「隱修」生活、後者則為「使徒」生活創立了高峰；前者強調「默觀」、後者看重「行動」；前者大篇幅地論述「黑夜」，後者則在指導退省者的避靜中顯得更重視「白晝」；為此，前者的靈修側重「無為 / 被動」、而後者則相當「有為 / 主動」；前者可謂是「一體性靈修」的典範、後者則是「位際性靈修」的代表。我們同時需要兩者。

張春申神父曾於〈隱修性的神秘與使徒性的神秘〉¹³一文中，比較了十字若望與依納爵的神秘經驗與靈修觀。今筆者結合上述兩位大師的天人靈修觀，並整理張春申神父的思考，綜合如下表：

¹³ 見：《神學論集》93期（1992秋），349~358頁。

〔表〕天人整合的靈修觀

	神觀（天主論）	人學 / 人觀	靈修生活與態度
十 字 若 望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永恆的根源。 ◆ 隱修性神秘。 ◆ 出世的神觀。 ◆ 超然之愛。 ◆ 超位格：無限且無法界定。 ◆ 顯出「因無為而無所不為」的天主觀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由瞻仰、愛慕天主，而棄絕、煉淨自己的靈魂。 ◆ 因天主的「同在」而「享受」天人合一。 ◆ 在「神婚」中，與天主永結同心、琴瑟合鳴。 ◆ 因天人關係的兩相投、無法言語，而生神秘經驗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默觀、靜修。 ◆ 神婚。 ◆ 天人合一。 ◆ 黑夜（尤其被動的心靈黑夜）。 ◆ 一體性靈修。
依 納 爵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道成肉身。 ◆ 拯救人類、宇宙萬物。 ◆ 入世神觀（愛到受傷、流血）。 ◆ 使徒性神秘。 ◆ 「更」的天主觀顯出其「有為」的面向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由敬愛之情...衍生出：事奉與仿效； ◆ 衍生出：責任與使命； ◆ 衍生出：主僕與君臣關係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追隨基督，拓展神國。 ◆ 在萬事萬物中覓得天主。 ◆ 在行動中瞻仰。 ◆ 對福音：位際性靈修。 ◆ 愈顯主榮。

結論：夜與晝的整全性靈修

榮格曾言：陰影來自光的照射，所以循著陰影就能找到光：可見「光」與「暗」的一體兩面。同樣，偉大的音樂，同時包

含有寧靜與樂聲，兩者融合得越好，交織而成的音樂就越有深度、越加感人。聲音創造了寧靜，寧靜則創造空間來接收聲音，兩者的交流帶來更深的愛（形成三位一體），也讓聲音容納更多空間給寧靜。於是，聆聽偉大的音樂總讓人心生祈禱之情，以及某種完整、合一之感；進而，內在會產生某種神秘，使我們更加歸於中心、更根植於自己、也更具有神聖性。此時，天空與大地相遇、身體與靈魂融合、人性與神聖也合而為一，不再分離，天人彷彿失去了各自的界限……在這片刻，奧秘發生了。

黑夜與白晝，看似兩個極端，但它們絕非矛盾、相反、對立：反之，它們是生命存在的全面。我們同時需要白晝，以便行動、工作、實踐愛……體現出生命的活力；我們也需要黑夜，以便在生理上休養生息、養精蓄銳，也在心靈上沉澱與靜休。從靈修觀點視之，十字若望與依納爵正代表了黑夜與白晝這看似矛盾、實則相輔相成的整全性靈修生命。如果只有前者，生命顯得退避、消極；只有後者，生命顯得野心勃勃、容易自我中心。唯有平衡發展，天人關係才可能是整全合一的。

其實，十字若望與依納爵也如太極陰陽中的一面，而且「陰中有陽」、「陽中有陰」：前者的黑夜中，隱含著黎明（陰中有陽），而後者在白晝的使徒工作中，亦包含了行動中的默觀（陽中有陰）。這陰陽二極，合為一體，互相包容、互為彼此、相生相剋，也唯有如此，才能於存在的流動之中，化育萬物。

這條陰、陽整合之路，也是一條「十字架之路」，亦即在祭獻中，始於「無我」，終至「對立二元的統合」之路。在十字架

交會的中心點，是「祭獻」也是「愛」。作為基督徒靈修的最佳象徵，十字架的四個方向，道出了它所承受的對立、張力、衝突與痛苦。然而，基督在其中心和交叉點上，象徵著「對立的統合」，化解了所有的衝突與矛盾（如下圖）。換言之，十字架象徵著內在的融合、統整，而基督便是我們的典範。

〔圖〕十字架：對立的統一



這段過程，既是「一體性靈修」，也是「位際性靈修」。說它是「一體性靈修」，因為其實在這整段歷程中，意識心靈與潛意識世界非但不是對立的，甚且根本是一體的、協調的、和諧的，正如人與神不是對立的，而是合一的。而說它是「位際性靈修」，因為這是一段與人、與神、與世界，甚至與自己不斷對練、碰撞、辯證而逐漸啓悟的過程，最終，是以一種使徒性的方式來跟隨耶穌。

凡此種種，便是十字若望與依納爵的相輔相成之處。因為人之為人，我們既須神化，也須成為使徒；同樣，因為神之為神，祂既是存在自身、永恆的根源，也是道成肉身、居住在我們中間；最終，在天人關係中的靈修進程中，當然也是既要「神婚」，也要「愈顯主榮」。